

附件1:

2023年第3季度会议费及“三公”经费支出统计表

单位:万元

[illegible]

联系人: 张惠婷 联系电话: 8802366

主管领导:

注：1. 本新表格在“截至201X年第X季度会议费及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”栏增加“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”、“符合国家有关因公出国（境）调整及放宽政策的支出”两栏，这两个栏目相互独立，没有必然的联系。

2.因公出国(境)培训费用,主要指因公短期出国(境)培训、中长期出国(境)培训开支的培训费、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公杂费等财政拨款支出,符合国家有关因公出国(境)调整及放宽政策的支出,符合台办台发〔2014〕1号、粤委台发〔2014〕3号、港办联字〔2015〕36号、厅字〔2015〕14号、厅字〔2016〕17号等文件关于因公出国(境)调整及放宽政策要求,不纳入因公出国限薪管理的团组所发生的支出。具体指:1.赴港澳台、毗邻国家;2.赴泰、

3. 涉及金额的内容以等值人民币方式统计, 单位为“万元”, 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。强调: 要注意单位是万元, 不要填成元。

4、季度执行数中的上年同期数要和上年同期所报数字一致，是同期财政拨款数。

5. 填报时要注意数字之间的逻辑关系，不要漏项，比如有的单位：财政拨款数有数字，合计数为空，或者财政拨款数比合计数还大。

6、填报季度报表时，全年预计数要与预算数一致；填报年度报表数，全年预计数应与季度执行情况一致。

7. 年度实际支出要与年度决算报表支出一致

8. 要认真填报，标题要记得随季度修改，季度执行数是指累计数，不要填当季度数。

附表2:

填报单位: 惠东县公路事务中心

2023年全年会议

4413231045479

自查单位

2023年会议费及“三公”经费情况自查表

填报单位: 惠东县公路事务中心

填报日期: 2023. 10. 8

单位：万元

[illegible]

单位(盖章): 惠东县公路事

惠东县“三公”经费明细表

2023年 10 月 8日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		7月	8月	9月	第3季度合计
公务接待费用	就餐费		0	0.08	0	0.08
	住宿费		0	0	0	0
	其他费用		0	0	0	0
	合 计		0	0.08	0	0.08
	同比（±%）		0%	0%	-100%	-73.52%
公车购置及运行费	车辆购置费	购车数	0	0	0	0
		购置费	0	0	0	0
	车辆运行费 (不含特殊公务交通费)	燃料费	0	0	0	0
		维修保养费	0	0	0	0
		其他运行费用	0.136	0.029	0.055	0.219
		租车费	0	0	0	0
		合 计		0.136	0.029	0.055
	同比（±%）		214.85%	-42.51%	-8.73%	43.31%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	0	0	0	0
	同比（±%）		0%	0%	0%	0%
第 3 季度“三公”经费总计支出						0.30
情况说明						
主要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李 南 填表人（签字）： 张惠婷						
注：1、此表一式四份，每季度结束后次月10日前分别报县纪委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、派驻（出）纪检组、县财政局相关业务股室各一份。						